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励寅先生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未来一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励寅先生自愿承诺，自2024年7月29日起一年内（2024年7月29日至2025年7月28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的情形，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一致行动关系的解除不是为了分散减持或规避减持股份相关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励寅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励寅	17,844,546	21.05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9日